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瑞安建業有限公司\***  
**SHUI ON CONSTRUCTION AND MATERIAL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3)

**本金總額為930,000,000港元並  
於二零零九年到期的零息可換股債券  
(股份代號：2553)**

**公佈**

**進一步調整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就有關可換股債券刊發的公佈。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現行換股價已進一步由15.41港元下調至12.34港元，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就有關可換股債券刊發的公佈。

可換股債券其中一項條款及條件規定，如股份於緊接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前15個連續交易日的每日成交量加權平均價的平均數低於當時現行的換股價，則須將換股價下調至該15日成交量加權平均價，由該重設日期起生效，惟調整後的換股價無論如何不得低於12.34港元，即初步換股價17.134港元的72%。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換股價由17.134港元下調至15.41港元。

股份於緊接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前15個連續交易日的每日成交量加權平均價的平均數為每股10.10港元。因此，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現行換股價已由15.41港元下調至12.34港元，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除了該調整之外，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調整」	指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換股價由15.41港元下調至12.34港元，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本公司」	指	瑞安建業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換股價」	指	可換股債券可兌換為股份的每股股份價格（經不時調整）；
「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發行的本金總額為930,000,000港元並於二零零九年到期的零息可換股債券，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刊發的公佈內；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份比。

承董事會命  
**瑞安建業有限公司**  
主席  
**羅康瑞**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羅康瑞先生、蔡玉強先生、黃月良先生及羅何慧雲女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恩萊特教授；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祁雅理先生、狄利思先生及李凱倫女士。

\* 僅供識別

網址：[www.socam.com](http://www.socam.com)